



# 加大生育养育保障力度 提高医疗养老保障能力

**本报讯** (记者刘敬明)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部署8个方面30项重点任务,其中多项任务涉及卫生健康领域。

《方案》提出,加大生育养育保障力度,研究建立育儿补贴制度。指导有条件的地方将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纳入生育保险。实施儿科服务专项行动,加大儿科服务供给。在儿童

季节性疾病高发期,加大综合医院夜间儿科门(急)诊开放力度。

《方案》要求,提高医疗养老保障能力,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合理调整机制,2025年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适当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动取消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的户籍限制,扩大职业伤害保障试点。

《方案》还提出,优化“一老一小”服务供给,推进全社会适老化改造,支持地方试点探索、整体推进多层建筑加装电梯和发展老年助餐服务。积极发展抗衰老、银发旅游等产业,释放银发消费市场潜力。鼓励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用人单位托托和托幼一体服务。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服务,完善养老服务价格形成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对普惠托育机构给予场地支持和运营补助等。

## 河南加速推进 中医药强省建设

**本报讯** (记者李季)近日,河南省中医药强省建设现场会在南阳市召开。河南省副省长宋争辉出席会议并讲话。

宋争辉强调,建设中医药强省是河南省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重要举措,要抢抓中医药振兴发展战略机遇,加速推进中医药强省建设;强化中医药科技创新,建好高水平创新平台,抓好关键领域协同攻关,关注人工智能中医药领域应用;不断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提升中医药医疗服务能力,强化中西医协同;加大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培养力度,强化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加大对中医药产业的支持力度,加快培育豫药品牌;做好中医药文化研究整理,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播和中医科普。

会议还发布了河南省中医药科学院2025年首批“揭榜挂帅”项目。

## 安徽实施 艾滋病防治五项工程

**本报讯** (特约记者张志娟)日前,安徽省疾控中心、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等15个部门联合印发的《安徽省遏制与防治艾滋病规划(2025—2030年)》,从知识宣教、行为干预、传播阻断、诊断效果4个方面,明确了2025年和2030年的具体工作目标,并实施艾滋病防治五项工程。

《规划》明确,在行为干预方面,到2025年和2030年,男性同性性行为人群艾滋病相关危险行为均较前5年减少10%以上。在传播阻断方面,到2025年,艾滋病母婴传播率在2%以下,夫妻一方感染艾滋病家庭的配偶传播率在0.3%以下;到2030年,全人群感染率控制在0.1%以下。

《规划》提出,实施“知艾领航”宣教筑基工程,强化宣传引导,力筑思想防线长城。实施“阻艾攻坚”综合干预工程,深化重点干预,力降病毒传播风险。实施“检艾无忧”扩大筛查工程,优化检测服务,力求感染早期发现。实施“抗艾暖心”健康守护工程,细化治疗管理,力保患者生存质量。实施“防艾联动”综合治理工程,固化部门协作,聚力联防联控合力。

《规划》要求,将艾滋病和性病检测纳入婚前自愿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重点公共场所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住院病人常规检查等项目。依法落实感染者配偶告知工作,对夫妻一方感染艾滋病家庭全面实施健康教育、检测治疗和生育指导等防控措施。对感染艾滋病的孕产妇及其所生儿童,提供免费的抗病毒药物治疗、安全分娩、人工喂养指导等综合干预服务,有效阻断母婴传播。突出对重点人群的干预,普通高等院校、职业院校成立由校领导牵头的艾滋病防控领导小组,将老年人预防性病艾滋病纳入老年健康素养提升等工作。

# 国家卫生健康委深入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

■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上来,准确把握2025年的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

■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对标对表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强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更好维护和促进人民健康

■要狠抓工作落实,主动向前一步,抢抓工作进度,加强与部门面对面沟通协调,加强对各地工作的指导引导,确保年度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和“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

“五”发展目标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要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上来,紧密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康中国建设重要论述精神,准确把握2025年的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中国式现代化筑牢健康根基。

会议强调,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对标对表政府工作报告部署要求,强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更好维护和促进人民健康。要持续推动各地加强对卫生健康和医改工作的组织领导,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有效发挥

国家卫生健康委领导卫生健康和医改重点联系省份作用,督促指导改革任务落实。要加快推进实施健康优先发展战略,推动完善健康优先发展的规划、投入、治理政策法规体系。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以地市为单元推进深化医改任务,力求在编制、服务价格、薪酬、监管、财政投入等方面取得突破。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围绕强基层、固基础、保基本,为群众提供就近就医、系统连续、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制定

促进生育政策,推动发放育儿补贴,大力发展托幼一体服务,增加普惠托育服务供给。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新时代神农尝百草”行动。高质量推进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扎实做好重点传染病防控,把预防和健康知识宣传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深入开展“时令节气与健康”发布会、“体重管理年”等活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和安全隐患,维护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会议要求,要狠抓工作落实,主动向前一步,抢抓工作进度,加强与部门面对面沟通协调,加强对各地工作的指导引导,把更多时间和精力用到干实事上,确保年度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和“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高质量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加强作风建设,营造清风正气。

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委机关各司局主要负责同志,监察专员,驻委纪检监察组相关负责同志,各直属和联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以及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中心直属机关党委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结合分管工作交流学习体会。

会议指出,今年全国两会是在“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习近平总书记三下团组,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深刻阐释了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关键环节和重点任务,为做好今年各项工作,圆满实现“十四

**本报讯** (首席记者姚常房)3月13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召开党组扩大会议暨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举措。国家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雷海潮主持会议并讲话,委党组成员

## 聚焦“体重管理”

# 减肥不能讨巧 遵从医嘱是正道

□本报评论员

“管住嘴,迈开腿”,道理人们都明白,但对大多数自制力差的“减肥困难户”而言,身体却总是诚实地止步不前,部分人甚至萌生讨巧的想法,考虑通过吃药、手术等方式“一劳永逸”地摆脱肥胖的烦恼。为迎合这种想法,一些伪专家和美容整形“小作坊”站出来,鼓吹使用“网红”处方药、抽脂手术等方式减肥,并据此提出生财门道,全然不顾对使用者身体造成损害的风险。遵从医嘱减肥才是正道,对试图跳出医学规律的行径,每一个人都应当坚决地说“不”。

肥胖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遗传、饮食、身体活动水平、生活习惯以及社会环境的改变等。当生活方式干预无法取得满意的减重效果时,才可以在对个体健康状况、具体需求、风险因素等进行全面严格的评估后,考虑通过医学治疗进行干预,如使用药物、手术治疗等。

药物治疗或减重手术并非适用于所有肥胖患者,有严格的医学要求。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的《体重管理指导原则(2024年版)》,体质指数(BMI)大于一定数值且经过3~6个月的生活方式干预仍不能减重5%,BMI大于一定数值且合并高血压、高血糖症、高脂血症、代谢功能障碍等脂肪性肝病、体重相关骨关节疾病、睡眠呼吸暂停综合征等并发症的成人患者,可以考虑在

综合生活方式干预的基础上加用药物治疗,以帮助减重和改善健康状况。在满足医学指征的前提下,综合评估患者意愿、治疗依从性、手术风险和获益并充分知情后,才可考虑手术。

体重管理必须遵循医学规律,确保科学性、有效性和安全性,任何偏离科学轨道的减重方式都可能对健康构成威胁。当前,瞄准减肥需求的暗流涌动。从“网红”处方药违规销售到违禁药物滥用,从家用减重器械存在健康隐患到美容机构非法开展吸脂手术,都在警示人们要更加严肃地对待减肥这件事,避免因一时冲动而危及自身健康。面对违法行为隐蔽化问题,监管部门也需强化联合执法,升级监管举措,推动行业自律。

推进体重管理,合理使用药物和手术的作用不可忽视,但前提是遵从医嘱。《“体重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提出,推进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体重管理工作,提升医护人员体重管理技能和肥胖症诊疗服务水平;鼓励医疗卫生机构设置体重管理门诊或肥胖防治中心,整合相关专业资源,提供肥胖症诊疗服务。这些工作部署将进一步扩大并优化医疗资源供给,通过“预防-干预-管理”的体系化服务驱离市场乱象中的“捷径诱惑”,确保有需要的人便捷地获得专业指导和帮助。

减肥是为了健康,不能用健康为减肥买单。面对讨巧的诱惑,请记住:听医生的不会错。



3月16日,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妇幼保健院,护士帮助新生儿家庭申请育儿补贴。近日,呼和浩特市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促进人口集聚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对生育一孩、二孩、三孩及以上的家庭分别给予1万元、5万元和10万元的补贴。 视觉中国供图

申请育儿补贴

# 上海开展“免陪照护服务”试点

- 5月底前,设有重症监护室的市级、区级三级医疗机构全面开展试点
- 应确保患者及其家属的知情权,尊重患者及其家属的意愿
- 应明确医疗机构医疗护理员的管理部门,病区的管理人员以及投诉渠道并做好院内公示

**本报讯** (特约记者潘明华)近日,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发布《关于试点开展“免陪照护服务”工作的通知》,在三级医疗机构首批开展“免陪照护服务”试点工作,旨在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多层次和高品质的护理服务需求,减少患者在院期间家属陪护压力,有效提升患者就医体验。

根据《通知》,“免陪照护服务”是由医疗机构的专业医疗护理员为特级、I级护理的住院患者提供24小时不间断的生活照护服务,不依赖患者家属陪护,也不需要家属自聘护工。原则上,在2025年5月底前,上海市设有重症监护室的市级、区级三级医疗机构全部开展“免陪照护服务”试点,其他类型的公立医疗机构自愿参

加试点的,也可参加首批试点。

《通知》明确,上海市采用“1+X”的病区模式开展试点,其中1为重症监护病区,X为医疗机构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的其他病区或单元,数量不限。“免陪照护服务”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以及支付范围、标准由上海市医保局另行制定发布。医疗机构提供“免陪照护服务”的,应在病区显著位置公示相关收费标准,把患者“免陪照护服务”收费情况纳入每日医疗服务收费清单,便于患者查询。

《通知》明确,医疗机构在推进“免陪照护服务”过程中,应确保患者及其家属的知情权,尊重患者及其家属的意愿。患者及其家属可以自主选择由医疗机构提供的“免陪照护服务”,也

可以选择社会化、市场定价的医疗护理员服务。对于重症监护等特殊病区,因医疗原因不能由患者自行选择的,要向患者及其家属做好告知。

《通知》提出,医疗机构提供“免陪照护服务”的,应明确医疗机构医疗护理员的管理部门,病区的管理人员以及投诉渠道并做好院内公示,按照市护理学会《免陪照护服务基本规范》团体标准为患者提供生活照顾服务。医疗机构免陪照护病区应根据《免陪照护服务基本规范》团体标准细化本病区具体服务内容、人员培训等相关管理要求。服务机构开展“免陪照护服务”情况纳入年度本市护理质控以及老年护理质控,确保全市“免陪照护服务”同质化。

## 黑龙江为卫生院招聘医学生

**本报讯** (特约记者董翔)近日,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省委编办、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共同发布《2025年全省乡镇卫生院公开招聘医学毕业生的公告》,预计将招聘医学毕业生300余人。

据了解,此次招聘的单位范围为全省政府举办的乡镇卫生院,招聘对象为省内外高等院校统招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的应届毕业生。招聘岗位涵盖了临床医学、医学影像学、医

学检验、全科医学、中医学等多个领域,聘用人员将按照国家规定执行基层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制度,并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和政府特聘岗位津贴,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年收入不低于4万元,专科毕业生年收入不低于3万元,并依法享受当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聘用人员3年年度考核合格的,按规定程序经所在地有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在所属县(市、区)乡镇卫生院有空编的前提下,纳入编制管理。